

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 开展风险评估的情况报告

近日，区生态环境局起草了《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建设生态宝山科创之城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并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开展风险评估，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决策主体

《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建设生态宝山科创之城的实施方案》建议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印发。

二、工作背景

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对于三大攻坚战，包括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做出了重大战略部署，2021年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考核。2022年度，党的二十大对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出了新的要求。2021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22年10月，市委市政府印发了《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迈向建设美丽上海新征程的实施意见》。因此，我们结合宝山实际起草了《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建设生态宝山科创之城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一方面，“十四五”以来，各项环境质量指标大幅改善，但是持续巩固存在一定难度。另一方面，宝山人口众多，产业、生活、交通、生态布局尚不合理，产业整体依然偏重，满足不了群众日益增长的环境需求。《实施方案》明确了工作目

标和工作路径，在科学治污、精准治污、依法治污基础上，突出绿色转型发展，突出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突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为宝山全面实施“北转型”，建设科创中心主阵地增添绿色底色。

三、专家论证情况

我们聘请专业技术力量编制了风险评估报告，从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等角度出发开展风险评估，提出资金、政策、动迁、公共配套、周边人群、媒体舆论等应对措施，构建防控长效机制，报告认为主要风险因素**10**个，综合风险等级为低风险，并于**11月29日**邀请**3**名专家在密山路**2**号对《风险评估报告》进行论证，经讨论**3**名专家一致同意《风险评估报告》，建议提前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四、专家名单

胡雄星 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主任

王洪涛 同济大学副教授

黄蓓佳 上海理工大学教授

附件：

1、风险评估报告

2、会议通知

会议通知

会议名称	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建设生态宝山科创之城的实施方案专家评审会
会议时间	2022年11月29日（星期二）上午9:00
会议地点	密山路2号宝山区生态环境局3楼会议室
参会单位	1、宝山区生态环境局综合计划科 2、评审专家 3、方案编制单位
会议议程	1、《实施方案》编制情况介绍 2、《稳评报告》编制情况介绍 3、专家评审
联系人	谈理锋·13564691403

备注：停车位有限，建议绿色出行。

宝山区生态环境局

2022年11月23日